

香港渣華道 333 號
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
城市規劃委員會組

先生／女士：

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第 131 章)第 16 條提交的規劃申請
授權書

本人／公司現授權（授權代理人姓名／公司名稱*）跟進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第 16 條提交的規劃申請，於（申請地點的地址*）申請作（擬議／申請用途*）。

（申請人／公司名稱*）

（申請人／公司代表簽名*）

（公司印章，如適用*）

（身份證明文件[^]/商業登記證號碼/公司註冊證號碼*）

二零 年 月 日

* 請提供所需資料

[^] 請提供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